

您有事 我来帮

壹点帮

报料平台：齐鲁壹点情报站 报料热线：13869196706

为群众办实事

# 同一小区供暖费“双标”，缴费差近千元

已安装计量表还在按面积缴费的业主提出疑问，希望热力公司尽快解决

文/片 记者 王冠儒

**业主：****两种收费标准差别大  
希望统一按计量收费**

11月15日，帮办记者来到刘先生所在的潍坊市高新区金玉豪府小区。刘先生向记者出示了2号楼与5号楼两份不同标准的供暖收费合同。记者发现，在2号楼的合同中，存在计费面积与建筑面积，据刘先生所说，计费面积就是实际供暖的面积，剩下的则是公摊，本来就不应该算在供暖费用中。除了计费面积上的不同，帮办记者还发现，由于是计量收费，在供暖季结束后，还会退还一部分剩余的供暖费用，这样一来，两种收费方式的差别就更大了。

刘先生告诉记者：“按154平方米的房子算，公摊为30多平方米，实际供暖面积为118平方米左右，但现在按面积收费，需要缴纳将近3600元，就算抛开后续退还的供暖费用，也比按计量收费的业主多缴纳800多元。”刘先生表示，自己也是近期才发现了这个问题，有小区业主无意展示了供暖合同后，才发现原来5、6号楼的业主主要平白无故地多交一部分钱。

“我到现在还没有去缴纳供暖费。微信上缴费，一输入户号出来的是按面积收费的合同模板，根本没的选，一直拖到现在。他们已经把微信缴费关闭了，找热力公司，他们就以热力公司亏损为由推脱。”刘先生告诉记者，家里都有老人孩子，“我们也不是不打算用暖，就是希望5、6号楼和1至4号楼一样按计量给我们收费”。

**热力公司：**  
**计量供热价格机制有缺陷  
本质上都是按面积缴费**

就金玉豪府5、6号楼供暖收

同一个小区，同一个供暖公司，供暖却有两种不同的收费标准，有的按计量收费，有的按照面积收费。

近日，家住潍坊市高新区金玉豪府的刘先生告诉帮办记者，现在小区1—4号楼按计量收费供暖，5、6号楼按面积收费供暖。5、6号楼的计量表已经安装，也能正常跑数，但就是收费方式迟迟不改。这就导致按面积缴费供暖的刘先生，需要比按计量方式缴费缴纳更多的费用才能享受到相同的供暖服务。刘先生表示难以接受，并希望热力公司能够尽快解决问题。

▶住户让记者看自家安装的供热分户计量设备。



费标准高于1至4号楼的问题，帮办记者联系到了负责该小区供热的山东高创热力有限公司。热力公司工作人员表示，5、6号楼虽然安装了计量表，但目前暂不具备启用条件。原因主要有两方面：一方面，潍坊市中心城区现行居民分户计量，采暖终端销售“两部制”，供热价格与供热企业购买高温热水热源价格基本持平，除此之外，供暖运行还需要水、电、管道等维修维护费用，供热价格远低于供热成本。另一方面，分户计量供热价格机制存在缺陷，计量表不具备全面推行条件，计量表相关事宜已汇报上级部门，等确定后再决定是否启用。

工作人员表示，现在的供暖收费方式本质上都是按照建筑面积，1至4号楼先按建筑面积交费，

采暖期结束后按居民两部制供暖价格进行结算。因为缴费程序是根据用户的实付金额除以23(今年的供暖价格)得到的一个面积数，这个数字只作为展示。“比如说有一户剩余了300块钱，而他应交2000元，那他实付就是1700元，而1至4号楼合同中的计量面积就是这个1700除以23的结果，我们在合同中也会标明实际的建筑面积，这个数字才是准的。”工作人员给记者举例说明。

目前，由于金玉豪府5、6号楼的业主与热力公司迟迟无法达成一致意见，有不少业主迟迟未交供暖费用。业主们表示，还会通过各种方式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关于此事的后续进展，齐鲁晚报·齐鲁壹点帮办记者也将持续关注。

## 山东摸清林草资源“家底”

全面实现林草湿荒专项调查与国土“三调”成果融合衔接

记者 李殷婷 王俊  
通讯员 梁乃方 王克华 罗军伟

林草兴则生态兴，大自然赋予齐鲁大地丰富的林业资源，经过自然资源人持续的调查与监测，逐步摸清了山东的林草资源“家底”。

“通过多年的实践，我们实现了林草湿荒专项调查监测与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简称国土三调）成果全面融合，厘清了山东省林草湿荒资源的种类、数量、质量、结构等情况。”山东省国土空间规划院副院长张文信自豪地跟记者说道。

记者了解到，林草生态综合监测是对森林、草原、湿地资源及其生态状况调查监测，再加上荒漠化/沙

化监测，也称为林草湿荒监测，是一项由自然资源部和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联合部署的重大基础性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工作，图斑监测和样地调查是其两大主要任务。综合利用调查数据，建立林草生态综合监测数据库，分析评价林草湿资源与荒漠化/沙化的种类、数量、质量、结构、功能、保护利用及其变化情况，产出林草生态综合监测年度报告，从而为科学开展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林草资源监督管理等提供决策支撑，为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考核等提供数据支撑。

据山东省国土空间规划院高

级工程师、综合研究所所长赵燕介绍，自2019年开始，我省通过多年分阶段、分层次具体实践，逐步实现了林草湿荒调查监测与国土“三调”及其年度变更调查成果全面融合衔接，形成了一系列基于国土“三调”数据的林草湿荒综合调查监测关键技术的研究成果，这些成果已在全国范围内得到推广，在山东省省域内全方位应用。

多年的努力，取得了累累硕果。山东省国土空间规划院连续两年荣获“国家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贡献突出单位”荣誉称号，自主研发的林草湿荒综合调查监测系统，突破了数据融合关键技术，经专家鉴定，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记者 王建彬 赵波

“我们小区交房都快一年了，今年还没供热，我家孩子都冻感冒了。”日前，青岛壹粉“话，不多说。”向齐鲁晚报·齐鲁壹点反映，眼看着青岛已经试供暖，但青岛西海岸新区金地格林澜山小区丝毫没有供暖的意思，他们问物业和供热公司，给到答复是小区开发商没有缴纳供暖运行基础费，何时供热尚不得而知。

11月14日上午，虽然青岛气温并不低，但金地格林澜山小区3—3—202户家中的温度是17摄氏度，而5号楼的602住户家里只有14摄氏度。

“现在家里只有十几度，我在屋里根本待不住。11月11日青岛就开始试供热了，到现在我们家里暖气片连点热乎气没有，孩子都冻感冒了。”业主厉先生反映，金地格林澜山小区共14栋住宅，其中3栋是人才公寓。小区2022年1月4日正式交房，到现在已经快11个月了，目前已有不少业主办理了入住，但是一直没有供暖的消息。

“物业告诉我们说，开发商有项费用没有交，导致供热公司不给供暖，我们也向供热公司求证过，供热公司也明确说是开发商欠供热基础费。”厉先生说。

14日，帮办记者联系到金地格林澜山小区的供热单位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一位工作人员明确表示，金地格林澜山小区今年不在供热范围内。该小区的开发建设单位未向供热企业办理供热事宜，建议咨

询小区物业或者开发商。

厉先生一直对今年能否顺利供热忧心忡忡。帮办记者联系到小区物业一位工作人员。“现在小区不供热是因为地产商没有向供热公司缴费，地产商的这个费用还在申请中，今年到底能不能供热还不能确定。”该工作人员表示，物业也一直在跟进此事。

14日上午，帮办记者联系上小区开发商一位工作人员。该工作人员明确表示，因为公司资金周转有点问题，确实有一笔100余万元的供热基础费还没有交，“现在设备都调试好了，地暖管道在10月就冲洗完成了，小区早就完成了冲水试压。现在公司也在多方筹钱，只要将这笔钱交给供热公司，供热就能正常开通。”这位工作人员表示。

14日下午，小区的供热公司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一位工作人员表示，金地格林澜山小区开发商刚刚交齐了供热运行基础费，目前小区正在办理相关供热手续，预计3天左右，业主就可以拿着房产证或者购房合同缴纳供热费用。

在帮办记者介入采访后，15日下午，厉先生向帮办记者反馈，物业当天在微信群下发了通知称，金地格林澜山小区可以缴纳供暖费了。小区居民需携带身份证件和房产证复印件等相关证件，去新奥燃气海王路营业厅缴费，供暖企业将按照缴费时间先后顺序进行试压。

金地格林澜山小区今年能否供暖？齐鲁晚报·齐鲁壹点将继续关注。

## 开发商欠费，新小区业主急等供暖

壹粉最新反馈：

开发商已补缴费用，物业已通知缴纳供暖费

济南市济阳区仁风镇：城管进社区开展垃圾分类执法行动

六里山：凝心聚力抓管理

久久为功提品质

近日，济南市济阳区仁风镇分类办联合镇执法中队到史家村开展以“严格执行方案·规范分类投放”为主题的联合执法行动。

行动中，联合组发现部分群众未按《济南市生活垃圾减量与管理条例》正确投放，予以制止和批评教育，并依规给予亮证处罚。随后，由垃圾分类“微光”志愿者按照《垃圾分类条例》对其进行现场培训，督促群众按条例要求正确投放。

此次行动，通过严格执法和现场督导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对群众的宣传教育，使群众能够认识到正确分类投放对环境影响的重要性，引导居民养成从“约束”到“自觉”的好习惯。（房长臣）

近期，济南市市中区六里山街道城管委开展辖区营商环境巡查管理，切实有效维护辖区秩序。街道城管委对辖区主次干道及背街小巷出店经营、占道经营等现象进行监管疏导，针对重点区域早、中、晚高峰时段人员流量大、经营摊贩较为聚集等特点进行专人值守监管，切实巩固治理效果。

下一步，六里山街道城管委将加大日常巡查管理力度和频率，提高辖区管理的精细化、规范化、长效化，为辖区居民营造整洁有序的生活环境。

（吴任重）